

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收购资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(一)基本情况

收购方：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

交易对方：杭州丽荣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丽荣”）

股东胡小锋交易标的：杭州丽荣 100%股权

交易事项：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胡小锋持有的杭州丽荣 100% 股权

交易价格：人民币 1,465,995.92 元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二)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收购杭州丽荣贸易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

本次收购不需要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，本次收购完成后需要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手续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的情况

(一)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1.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

交易对手方姓名:胡小锋,性别:男，国籍:中国，住所为:杭州市萧山区城厢街道北干山南路 15 号，1979 年出生，2013 年 5 月起任杭州丽荣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。

2.应说明的情况

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三、交易标的情况说明

(一)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交易标的名称：杭州丽荣贸易有限公司 100%股权

交易标的类别：股权

交易标的所在地：萧山区瓜沥镇友谊村

杭州丽荣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，注册资本 500 万元，经营范围：许可经营项目：无。一般经营项目：经销：机械配件、化工原料及产品（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、钢材、电子元件、电线

电缆、冶金设备、环保设备、金属材料、泵及配件、五金轴承、紧固件、标准件、工程机械设备及配件，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。

杭州丽荣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：胡小锋，持股比例为 100%；本次股权转让，胡小锋转让 100%杭州丽荣股权。

股权类资产信息说明：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经杭州萧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，资产总额：933,185.20 元，负债总额：-532,810.72 元，净资产：1,465,995.92 元，2016 年 1-5 月营业收入：113,070.38 元，2016 年 1-5 月净利润：-3,284,689.70 元。

(二)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

交易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，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，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(一)交易协议主要内容

成交金额：1,465,995.92 元。

支付方式：现金。

支付期限：股权转让协议签署之日起 1 个月内一次性向交易对方支付股权转让款。

协议的生效条件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(二)交易定价依据

1.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

以杭州丽荣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经杭州萧永会计师事务所所有

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的净资产作为依据，双方协商确定。

(三)时间安排

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股权转让协议生效之日。过户时间为交易双方另行商定。

五、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

公司通过本次收购，有利于整合和搭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采购平台，进一步降低原材料、机物料等的采购成本，控制原材料库存，对未来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的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(二) 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

浙江佳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20日